

# 2019 年度化隆县政府决算情况说明

## 一、化隆县收支决算完成情况

2019 年化隆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887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0.29%，增长 0.3%。加上省级补助收入 256607 万元、一般债务收入 8679 万元、上年结转 15765 万元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 万元。

化隆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75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52%，增长 52%；上解支出 1831 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1 万元，补充预算周转金-100 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 3250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支出 16030 万元。

## 二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地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：2019 年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49400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116500 万元，专项债务 3290 万元。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5119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76950 万元，专项债务 28169 万元。

## 三、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省对我县上级补助收入 256607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-3568 万元，增长-1.4%。其中：返还性补助 1818 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 176925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 77864 万元。

##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### **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。**

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01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1085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7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6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647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729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3%；公务接待费预算 363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35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6%。

### 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。**

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6 万元，占 0.6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29 万元，占 67.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50 万元，占 32.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6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省级部门和部门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2 个，2 人次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29 万元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06 万元，购置公务用车 4 辆；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23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34 辆。

3、公务接待费支出 350 万元。其中：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50 万元，接待 6914 批次，接待 41044 人次。

### **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。**

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 万元，增长 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决算数比上

年数增加 6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是根据林业局、地方品牌局出国 2 人次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 82 万元，增长 13%，主要是公务用车数量增加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13 万元，下降 4%，主要是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。

## 五、2019 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19 年化隆县财政局绩效考评办公室认真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的工作部署，结合自身的实际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把民生政策真正落到实处，加强资金的监管力度，有力地推动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。

1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：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加强预算综合管理，从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预算资金监管、预算基础管理等方面对各项指标绩效了修改和补充完善。继续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。2019 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目标 63 个项目，资金为 25490.49 万元；其中重点专项支出绩效目标 28 个项目，资金为 6296.23 万元。

2、绩效运行跟踪监控：按照“谁使用资金，谁开展监控”的原则，2019 年各预算单位对批复的项目，对照项目绩效目标，对项目执行过程、资金使用管理、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情况进行自我监控，财政部门选择重大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重点跟踪监控，对偏离绩效目标的财政支出提

出整改措施意见建议,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及时纠正偏差,对预期无效财政支出进行调整,促使预算单位加强项目管理,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。

3、绩效评价进展情况:按照上级财政绩效再评价覆盖面达到90%要求的,2019年全县预算单位80个,已完成全县73个预算单位的再评价工作。为了评价结果的公平、公正,再评价工作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来进行评价,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第三方评价的相关精神,委托青海中一会计师事务所和青海大正会计师事务所,从2019年8月份开始对15个预算单位的17个项目和58个预算单位的整体支出进行第三方评价,评价资金达85146.13万元。

4、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情况:按照突出预算绩效管理,提高资金效益性的原则,以构建“预算编制有目标,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为目标,2019年对73个预算单位的评价结果进行反馈,将评价结果报县政府并在政府网站进行通报,对评价结果优良的10个单位进行奖励,奖励资金14.5万元。